

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白沙南路段施工第二合同段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白沙南路段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核准(2021)15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粤交基(2024)340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白沙南路段路线起于东莞市沙田镇龙船洲村,接狮子洋通道主体工程下层收费广场终点(YK31+000),经虎门镇白沙三村、白沙五村,终于虎门镇新联村,接环莞快速路(YK35+961.518)。本项目路线全长4.962km,采用双向6车道,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为80公里/小时。特大桥长3766.556m/2座(左右幅平均长,含互通立交主线桥),隧道474.5m/1座(左右幅平均长),设环保路、连升北路、新联北互通立交3处。

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项目周边环境、文物情况,水文、气候、气象及地质简况以及交通、电力、通讯及其他条件等,详见图纸。(仅供参考,投标人需进一步调查和核实)

本次招标工作内容: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白沙南路段施工第二合同段位于东莞市沙田镇和虎门镇,起点对接狮子洋通道下层收费站,跨东引运河后在南边山西侧与第一合同段相接,穿过第一合同段设计范围后在南边山东侧经虎门镇白沙社区和新联社区,终点接环莞快速路,里程桩号YK31+000~YK32+564、YK33+432.018~YK35+961.518,路线长约4.094公里(含涉铁段),共设主线特大桥3766.556m/2座,匝道桥2988.922m/9座,环莞快速加宽桥784.160m/2座,环莞快速接长通道涵41.634m/2道,预制梁共1468片。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路基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交安照明预埋工程、改沟改路工程(含路面部分)、临时工程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本次招标共分1个标类1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B类桥隧比较大工程(桥隧比 \geq 35%)	第二合同段	YK31+000 ~ YK32+564、YK33+432.018 ~ YK35+961.518	4.094	里程桩号范围内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路基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交安照明预埋工程、改沟改路工程(含路面部分)、临时工程等。主要工程内容包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7,详见附件2

				括：主线特大桥 3766.556m/2 座， 匝 道 桥 2988.922m/9 座， 环莞快速加宽桥 784.160m/2 座， 环莞快速接长通 道涵 41.634m/2 道， 预 制 梁 共 1468 片等。 具体以招标图纸 及工程量清单为 准。		
--	--	--	--	---	--	--

注：1、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共分 1 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均可参与所有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本次招标所要求具备的各项证件、证书及个人身份证均应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取消或吊销等情形。投标人及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即项目负责人）不存在被依法取消或者暂停承揽业务的情形。

3.7 投标人应在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获取并激活企业编号，企业编号未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激活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h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dgjtjt.com.cn/>）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

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工作，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扫黑办 0769-22002528，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招标监督 0769-22002153。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 199 号
邮政编码：523000
联系人：卢杰仁
电话：0769-28091694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市建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
所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 22 号丰硕广场 601
邮政编码：523000
联系人：李工
电话：0769-22624481
传真：0769-22624481
电子邮件：2192673770@qq.com

2024年11月18日

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